

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

陂财预函〔2025〕1146号

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(01 中央直达资金)

区民政局:

根据武财社〔2025〕580号、鄂财社发〔2025〕35号文件精神及区民政部门来函申请,经局领导批示,现下达你单位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51.77万元。请列入2025年相关预算支出科目(具体列支科目及项目编码见资金分配表)。
236.53万元
列入青眼表

请你单位加强资金管理,专款专用,做好绩效运行和绩效评价,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:陂财预函〔2025〕1146号资金分配表。

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
2025年8月27日

